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嘿！聽我唱這首歌 / 蔣美經著. —初版—臺北市

：商業周刊出版：城邦文化發行，1999 [民88]

面：公分。

ISBN 957-667-436-0 (平裝)

855

88011307

嘿！聽我唱這首歌

作者 / 蔣美經

文字編輯 / 吳佩霜

發行人 / 何飛鵬

法律顧問 / 中天國際法律事務所蔡兆誠律師

出版 / 商業周刊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敦化北路62號10樓之1

電話：(02) 87736996 傳真：(02) 27110454

發行 / 城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信義路二段213號11樓

電話：(02) 23965698 傳真：(02) 23570954

割撥：18966004 城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香港發行所 / 城邦（香港）出版集團

香港北角英皇道310號雲華大廈4/F, 504室

電話：25086231 傳真：25789337

新馬發行所 / 城邦（新馬）出版集團

Penthouse, 17, Jalan Balai Polis, 5000 Kuala Lumpur, Malaysia

電話：6032060833 傳真：6032060633

封面設計 / 莊士展

版型設計 / 官智偉

電腦排版 / 極翔企業有限公司

印刷 / 韋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總經銷 / 農學社

電話：(02)29178022

行政院新聞局北市業字第913號

■1999年（民88）9月1日初版

Printed in Taiwan

售價 / 180元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ISBN 957-667-436-0

嘿！聽我唱這首歌

蔣美經◎著

歌迷^現形記

爲了吸引歌手的注意，

她在點歌單上，

一概以她的服裝作爲署名，

像是「白色衣服上有黑色圓點的」、

「外套背後有兔耳朵的」……

跌得很厲害。」她隨即又打斷著說：「民生東路那裡有一家看跌打損傷的很不錯……」

像這樣牛頭不對馬嘴的內容，真是讓人不敢領教，我們都懷疑她是外星人。

其實，她個人最大的特色，也是最令人害怕的地方，是她很喜歡把自己的聲音錄下來送給歌手，而且一錄就是好幾卷，幾乎所有歌手都收到過，有時候多出來的，連餐廳少爺也有份。

錄音帶的內容可說是五花八門，配合著不同的節日與情境而有所調整。

剛認識的歌手，她會裝著可愛的聲音，輕柔地說：

「第一次遇見你，就覺得你好特別，我雖然是這樣地害羞，有些話都說不出口，但是，我還是要告訴你，我真的，好喜歡你。」

天知道她有多不害羞，她幾乎什麼話都說得出口。

捨不得

角頭大哥千里尋妻

看了看牆上的鐘，知道時間差不多了，吧台裡的她緩緩將準備好的咖啡豆丟入磨豆機裡。機器運作的聲響很快便結束，她把磨成粉狀的咖啡放在吧台的爐火上烹煮，頓時香味四溢，薰人欲醉。她兩手環抱，看著爐火搖曳，微揚的嘴角卻不經意洩露出幽微的心事。

阿勳在接近午夜的時候走進餐廳，一身疲憊。距離開唱還有一點時間，他癱在座位上稍作喘息。服務生送來一杯熱騰騰的咖啡，杯口還冒著白煙，他道了聲謝，隨即端起杯子喝了一小口。很香，是他最鍾愛的「曼巴」。他繼續喝下第二口，同時有一雙眼在窺伺著，他隱然察覺了，眉頭便舒展開來。

張狂。

店長推了推眼鏡，從櫃台裡面走出來，態度和緩：

「我是這裡的店長，請問有什麼事嗎？」

男子一拐一拐地走近，瞪大了眼，語氣粗暴地說：「你們把她藏到哪裡去了？把她交出來！」

這種情節就好像在拍「古惑仔」系列電影一樣，男主角的動作與造型都和銀幕上沒什麼差別，連對白都很有江湖味，幾名女服務生這時已經站得遠遠的，以免遭受不測。

「你說的是誰？我們哪有把誰藏起來？」店長一頭霧水，以為來了個神經病。

「別裝了！我知道她在這裡，叫她出來！×××！妳給我出來！」

原來，男子要找的人便是失蹤多日的吧台，衆人這才恍然大悟。

店長問：「你是她什麼人？」

把其他人放在眼裡，她總是很疲倦地將視線停留在歌本上，或是望向窗外更遠的地方。

「她唱歌的表情很認真，很有感情。」阿華經常提起女歌手。

「她雖然表面上看起來很冷漠，其實她的眼神很溫柔。」

阿華最初只是好奇，但日子一久，漸漸對女歌手產生了莫名的好感。除了期待聽她唱歌以外，她甚至盼望有一天，能和她說說話。阿華雖然也是女生，卻一點也不避諱。只可惜，女歌手一星期只來餐廳兩次，連見面的機會都很難了，更何況是開口說話？

「妳可以去其他餐廳找她啊！」我在一旁替她出主意。

「不行啦！這樣太主動了！」阿華面有難色：「再說，還有個阿保一天到晚跟著，我哪有什麼機會？」

阿保和阿華是國中同學，兩人家住得近，認識了許多年。阿華一直把阿保當作哥兒們，兩人幾乎沒有什麼祕密。其實，阿保一直深深

折騰了一個多小時，胖刑警問得也很煩了，才終於肯放我走。蓋了手印，拿回證件，我快步走出警局大門，夜風襲來，我有著欲淚的衝動。

過了兩天，驚魂甫定，我和幾個歌手正在餐廳裡聊著這件倒楣的事。這時，晚班服務生娜娜從門外飛奔而來，將手上的某大報社會版丟在我們的桌上：

「你們看！」她用著標準的八卦術語說：「代誌大條啦！」
我們好幾雙眼睛同時朝著她指的方向看去。

民歌餐廳歌手李智助涉嫌強暴某王姓女子，昨日被刑事分局拘提到案。李姓歌手雖堅決否認不法，唯被害女子指證歷歷，警方已將全案移送法辦。



「她動不動就發脾氣，真受不了。」

從他的話裡，我們都聽得出他對這個女人很不滿意，然而，爲了證明自己的事情，他仍然堅持只愛她一個。

沒有人會相信。

根據我們的觀察，除了小均，同時還有幾位女生與他關係「匪淺」，甚至有到他家過夜的記錄。這種腳踏多條船的行徑並不正當，朋友們有意無意會提醒他，但他似乎沒有收手的打算。於是，有人抱著幸災樂禍的心情，等著看好戲。

過沒多久，「好戲」果然上演了。

那一次，大夥在店裡吃宵夜，他突然中途離去，說是跟女朋友約了有事。

等到宵夜吃完，一夥人出了店門口，發現深夜的騎樓下，站著一個長髮女子，仔細一看，原來是小均。天氣很冷，她大概已經等了有

漸漸地，他們的音量愈來愈大，屋裡的笑鬧聲已經有些遮蓋不住。

「如果妳跟著我這麼痛苦，妳為什麼不乾脆離開？妳知不知道妳這樣纏著我，我、好、煩！」他今晚喝了不少，藉著酒膽，他終於說了不該說卻一直很想說的話，最後幾個字還特別加重語氣。

這些話可是殺傷力十足。果然，小均那張原本已經毫無血色的臉此刻更形蒼白，她顫抖著身子，惡狠狠地說：

「你……你居然……居然敢這樣對我？我……我死給你看！」

話才說完，她隨即從地上撿起一個酒瓶，用盡了全身的力氣往桌上一砸，就像電影裡的情節，酒瓶應聲而碎，她拿起尖銳的玻璃碎片打算割腕，就要劃下的那一刻，他趕緊迎上去阻止。

「妳幹什麼？妳瘋啦？妳瘋啦？」

事情發生得太快，所有人都看呆了，原本醉倒在桌上的都爬了

過往的濃情蜜意換得如此下場，想必是當初始料未及的，這樣的慘痛經驗，絕對是給所有用情不專的人一個最好的警惕：愛情，實在得步步為營。

「如果我一點希望也沒有，那麼，請唱『容易受傷的女人』。」

我的心開始發慌，感覺台下一道銳利的目光狠狠射來，我一直猶豫著到底該不該唱。這是個一勞永逸的好方法，但會不會太直接了？就在演唱即將終了時，所有客人點的歌都唱完了，只剩下她的那一首……於是，我只好硬著頭皮放下音樂，這首中島美雪的經典佳作正從我的指尖彈奏出來。

「有心人兒用情深……」我開口唱了，唱得心驚肉跳，我擔心下一秒隨時會有個水杯朝我的額頭砸過來。

西瓜小姐從此失去了蹤影，實在是預料中的事。大約過了兩個星期，我意外地又收到她的來信，更特別的是，這次是蓋了郵戳的。

信上說，她爲了治氣喘的毛病，現在人在美國加州。沒錯，她有嚴重的氣喘，在台灣看了許多中西醫都治不好。半年多前，醫生建議她的家人將她帶到美國去會比較有辦法根治，但她一直拖延著，就是

椅子上跌下來。

「不要這樣嘛！怎麼好意思？」

「沒關係啦！過年嘛！」

「唉！不要啦！不要……」

不要誤會，這是兩位婦人的對話，爲了送玩具給小孩在互相推阻，兩人看起來都十分堅持，差不多快翻臉了，而一旁置身事外的小朋友，拉著嗓門不停地吼叫：「我、要、ㄝ、大、便！」

每個人都張著嘴不停地講話，好像不多說幾句便吃了虧似的。一時間，喧鬧聲如潮水般從四面八方湧來，我幾乎要以爲自己是在夜市賣唱，連穿著迷你裙的服務生都不甘示弱地喊著：「菲力牛排五分熟！是哪位點的？」

「啪！」麥克風突然意外地撞上了我的門牙，疼得我眼淚都快滴下來了，一對小兄妹在旁邊格格地笑個不停，原來是他們轉動麥克風架

我也是無意中得知的，看他們講得煞有其事的表情，我仍舊半信半疑。

有一天夜裡兩點，我正在舞台上替另一位歌手代班，餐廳裡只有兩桌客人小聲地交談著，生意十分冷清，夜班的服務生全都聚在廚房裡吃宵夜，只有那位新來的妹妹還乖乖地站在入口處，準備迎接客人。

很不習慣唱這麼晚的班，我一直不停地打呵欠，眼皮非常沈重，想睡得要命。不應該答應代這種班的，我有點後悔，含混地唱了幾首歌曲，翻歌本找歌的時間拖得很長。

這時，我突然聽到鍵盤發出聲音，彷彿是有人觸碰了琴鍵，但是，我在翻歌本的時候並沒有碰到琴鍵，而舞台上只有我一個人。

因為聲音很短暫，再加上我的意識有點模糊，所以我很快地就相信是自己聽錯了。我繼續慢動作地翻著歌本，假裝遲遲找不到要演唱